

证券代码：838561

证券简称：独凤轩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抚顺独凤轩骨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挂牌以来至2023年12月31日，共完成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如下：

2022年5月31日，公司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对抚顺独凤轩骨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1321号）确认，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9,723,866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5.07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0.62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针对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沈抚新区顺大支行，账号：302582318268），并与主办券商、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22年6月27日，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已向该募集资金专户缴存了股权认购款人民币100,000,000.62元。

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6月29日出具“大华验字[2022]000409号”验资报告进行了审验确认。

针对募集资金的管理，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建立了《抚顺独凤轩骨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的建立有利于规范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

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单位：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62
加：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1,548,353.06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01,548,353.68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57,900,558.00
其中：1、补充流动资金	50,000,558.00
2、马鞍山项目投资	7,900,000.00
四、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3,647,795.68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一）《抚顺独凤轩骨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抚顺独凤轩骨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